

长春大学园林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校内调整及拟录取名单公示（第一批调剂顺次补录）

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现对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进行校内调整，具体分配为：

园林学院：林业（095400）1 人。

录取原则为：从参加第一批调剂研究生复试的未录取考生中按成绩择优录取，现将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实名并以书面形式反映问题。学校将对反映的情况和问题进行认真核实，并给予答复。

考生编号	姓名	拟录取 学院名称	拟录取 专业名称	初试 成绩	复试 成绩	总成绩	备注
106263095400136	严乐园	园林学院	林业	344	169.8	73.63	拟录取

监督和申诉渠道

1. 受理单位：长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受理邮箱：yanzhaoban@ccu.edu.cn
2. 园林学院党委全程巡视监察复试全过程，并接受考生申诉。
申诉电话：0431-85115711

长春大学园林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 4 月 13 日